

上市公司年报业绩说明会 经验交流会

证监会副主席阎庆民：

鼓励更多公司召开高质量业绩说明会 进一步处理好“三个方面”的关系

■本报记者 吴晓璐

“召开业绩说明会，是资本市场全面深化改革关键时期的一个重要缩影，也是上市公司董事会和‘关键少数’关注、尊重投资者的重要体现。”9月2日，在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上市公司2020年业绩说明会经验交流会”上，证监会副主席阎庆民表示，作为公司股东，投资者“用手投票”“用脚投票”是表达诉求、维护自身权益的重要渠道。在注册制推动市场扩容的背景下，增强企业价值创造能力、吸引并增强投资者黏性，成为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必修课”。

阎庆民介绍，近年来，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具箱”正在不断丰富，证监会正在修订《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进一步引导鼓励上市公司召开好业绩说明会、现金分红说明会、重大事项说明会等投资者说明会，切实提高说明会质量，不断营造尊重投资者、敬畏投资者的上市公司企业文化和市场文化氛围。

近九成上市公司召开业绩说明会 部分对投资者关系管理重视不够

“业绩说明会作为上市公司和中小投资者沟通交流的重要载体，在年报披露后，能够帮助投资者快速、准确地获取信息披露重点，全面了解企业发展状况，增进对企业价值及经营理念的认同感。”阎庆民表示，今年以来，在各方共同努力下，广大上市公司积极响应，在召开业绩说明会数量、质量及效果等方面均取得显著提升，大致可归纳为“两提高、一增多”。

一是上市公司重视程度普遍提高。越来越多的上市公司通过业绩说明会展示企业良好形象、传递公司价值，为投资者决策提供参考依据。今年，全市场共有3756家上市公司召开业绩说明会，占披露年报公司总数的87.41%，与去年相比数量增长超过40%。民营上市公司召开家数达到2334家，占披露年报民营公司总数的接近90%；同时，不少上市公司是今年首次召开业绩说明会，较好实现了畅通投资者与公司沟通渠道的预期目标。

二是业绩说明会会议规格显著提高。召开业绩说明会的公司当中，有3688家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出席会议，与投资者直接对话，让投资者切身感受到被企业尊重的荣誉感，增强公司与投资者互动的深度和广度。

三是与投资者的良性互动明显增多。为增强与投资者的沟通效果，大多数上市公司会前通过多种渠道公开征集问题，并在会上提供有针对性的回答，增强投资者参会的“获得感”。

“但与此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部分公司仍存在对投资者关系管理重视程度不够、传递公司价值动力不足等突出问题。”阎庆民表示，一是存在“顾虑重、动力弱”的现象，少数公司顾虑直接面对中小投资者，担心会增加人力和经济成本，背离了监管部门引导上市公司召开业绩说明会的初衷；二是存在“走过场、求形式”的现象，少数公司参照年报内容“照本宣科”，或回避问题“答非所问”，直接影响了业绩说明会的质量和沟通效果；三是存在“找托辞、想逃避”的现象，部分上市公司以“缺乏业绩亮点”“无相关经验”为由，认为没有必要或无法召开业绩说明会，目前全市场仍有部分上市公司从未召开过业绩说明会，客观反映出公司主观能动性不强、认识不到位等问题。

“对此，我们将继续积极引导，鼓励更多的上市公司召开高质量的业绩说明会，夯实上市公司与投资者的沟通桥梁。”阎庆民说。

以召开业绩说明会为突破口 进一步处理好“三个方面”的关系

阎庆民表示，作为高质量发展的责任主体，上市公司应秉持对投资者高度负责的工作理念，

以业绩说明会为纽带，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这不仅仅是实现“尊重投资者、敬畏投资者、保护投资者”的重要途径，更是提升上市公司核心竞争力、助力实现高质量发展的有效路径。

第一，做好信息披露，是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起点。召开好业绩说明会，让财务数据等年报信息从“幕后”走到“台前”，通过与投资者建立更为主动的战略性沟通，配合高质量的信息披露及有效的投资者关系管理，能进一步畅通公司信息和外部信息的双向交互渠道，帮助公司消除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壁垒，赢得市场及投资者的信任与认可。

第二，做好规范治理，是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重点。以业绩说明会为契机，投资者与公司“关键少数”就公司经营、战略发展、资本运作等重大问题开展平等交流对话，让管理层直接聆听到市场与投资者声音，通过监督制衡、增强透明度，帮助上市公司检验工作有效性和合理性，敦促上市公司时刻保持正确合规的经营策略，恪守企业社会责任。

第三，强化价值观念，是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点。业绩说明会有助于企业将产品市场的品牌溢价同步到资本市场，让投资者更快更直接地了解企业盈利能力和投资价值，主动引导市场预期，并充分反映在对企业的动态估值当中。

“当前，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优化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应以召开业绩说明会为突破口，进一步处理好‘三个方面’的关系。”

阎庆民表示，一是要处理好业绩说明会与法定信息披露的关系。上市公司通过业绩说明会传递企业价值信息，对投资者更好地了解企业并进行投资决策具有重要意义，但应进一步提升信息披露的覆盖面，保障信息披露和投资者获取的公平性原则。同时，自愿性信息披露应与投资者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相关，不能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行为，对公开承诺但不履行的信息披露行为，都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赔偿责任。

二是要处理好公司决策与投资者参与的关系。召开好业绩说明会，是对中小股东行使知情权的补充，投资者对业绩说明会的参与程度决定了业绩说明会的实际效果和长期可持续性。当然，投资者认知及参与程度并非一蹴而就，需要进一步开展相关投资者教育活动，引导投资者充分认识业绩说明会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提高专业化水平；同时，应进一步发挥机构投资者、专业投资机构作用，积极参与公司治理活动，引导中小投资者与上市公司建立良好的沟通机制。

三是要处理好业绩说明会形式与实效的关系。上市公司普遍已形成召开业绩说明会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成绩值得肯定，但在展示效果等方面仍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从今年情况来看，网络会议成为多数上市公司业绩说明会的必选，但承接业绩说明会的各家网络平台在质量及技术水平方面差异化较大，投资者需要兼顾多个网络平台无形中增加了参会成本，这让业绩说明会的效果有所折扣。

阎庆民表示，下一步，证监会系统将再接再厉，继续做好业绩说明会的后续工作。各辖区派出机构、交易所要充分发挥“一线监管”作用，联合投服中心等专业投资机构，利用好关键节点开展专题研究和有针对性的投资者教育活动，对召开好业绩说明会予以具体指导。同时，上市公司协会要联合媒体平台对优秀实践开展广泛宣传。

“站在新起点，在做到诚信经营、守正创新的同时，以召开业绩说明会为抓手，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是上市公司拥抱新发展理念的求新求变之举，更是构建新格局下的应时而为。”阎庆民表示，上市公司应继续发挥好“排头兵”示范作用，肩负起高质量发展的新责任、新使命，真正做到守底线、负责任、有担当、受尊敬的企业。

北京证监局党委书记吴运浩：

推动上市公司用行动拉近与投资者距离

■本报记者 吴晓璐

9月2日，在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上市公司2020年业绩说明会经验交流会”上，北京证监局党委书记吴运浩表示，召开业绩说明会是上市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重要桥梁，既可以帮助中小投资者直观深入的了解上市公司情况，也可以使上市公司更好展现自己，从而实现自身的价值传递和价值发现。

吴运浩表示，北京证监局始终将不断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与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紧密结合在一起，切实贯彻《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中关于建立董事会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机制的工作部署，着力推动辖区上市公司借助2020年年报召开业绩说明会。据统计，北京辖区今年共有344家上市公

司召开了2020年年报业绩说明会，占辖区披露年报公司的88%。其中，应召开的264家五类公司全部召开，另有80家上市公司也主动召开了业绩说明会，体现了北京上市公司保护投资者的意识在不断加强。

在会上，吴运浩介绍了北京证监局在组织上市公司召开业绩说明会的三个经验，一是及早做出安排，任务要求明确；二是不断创新方式，确保开出成效；三是精选优秀案例，以点带面引导。

“今年半年报披露后，北京证监局还将组织开展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进一步拓宽上市公司与投资者的沟通渠道。”吴运浩表示，下一步，北京证监局将常抓不懈做好投资者保护工作，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贯穿于上市公司监管全链条各环节，站稳以人民为中心的监管立场，进一步强化市场主体的责任担当。



阎庆民



李明



郭文英



吴运浩



毛寒松



鲁颂宾

证监会上市部主任李明：

“抓两头带中间”促进提高上市公司质量

■本报记者 吴晓璐

9月2日，在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上市公司2020年业绩说明会经验交流会”上，证监会上市部主任李明表示，近年来，按照“抓两头带中间”的思路，上市部聚焦分类监管，不断提升监管工作的专业性、精准度和有效性，促进提高上市公司质量。

第一，抓先进，扶优促立标杆。加大对规范治理上市公司支持力度。一是倡导公司治理最佳实践。二是实行并购重组分道制审核。下一步证监会还将对持续规范经营的优质上市公司，在融资并购等方面提供更多便利。

第二，抓落后，严查狠管促整改。向重点关注的高风险公司集中监管资源，对风险公司及时化解，对问题公司严厉打击，“害群之马”坚决出清。一是分类推动风险化解。切实发挥资本市场并购重组主渠道作用，支持通过吸收合并、重组上市等方式有效盘活存量。二是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聚焦突出问题，加大对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惩治力

度，形成有力震慑。三是加速推进常态化退市机制。证监会将坚决打击利用财务造假、利益输送、市场操纵等恶意规避退市的乱象，将“空壳公司”和“害群之马”坚决及时清出市场，对相关机构和个人严肃追责。

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董事长郭文英： 投服中心将站在中小投资者立场 有针对性向上市公司提问

■本报记者 昌校宇 见习记者 杨洁

“今年2月至5月，投服中心积极响应证监会关于鼓励上市公司召开业绩说明会，加强与投资者互动交流的倡议与整体工作部署，以日均2场的高频次集中参加了206家上市公司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9月2日，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董事长郭文英在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上市公司2020年业绩说明会经验交流会”上介绍。

据统计，今年共有3700多家沪深两市上市公司召开了业绩说明会，创出历史新高，投服中心的参会比例达到了5.57%。对此，郭文英表达了四点体会：

一是鼓励上市公司召开业绩说明会是落实关于推动上市公司提升质量的重要举措，其之所以取得实效离不开证监会上市部的统一指导。二是上市公司高比例召开业绩说明会，对中小投资者发现公司价值，辅助投资决策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三是业绩说明会的成果在持续反哺上市公司，提升了上市

公司主动召开业绩说明会的自觉性。截至2021年8月31日，已有550余家上市公司公告召开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较去年召开的公司不到20家。四是通过参加业绩说明会进一步锤炼了投服队伍的专业素养。

郭文英表示，证监会此次推动上市公司在年报披露季集中举办业绩说明会取得了巨大成功。作为亲历者，投服中心在总结参会经验的基础上，提出三项工作建议：一是建议提炼分析投资者所提问题，有针对性的优化完善上市公司年报披露工作，增强年报的可读性及有效性。二是加强对业绩说明会成果的宣传，开发与业绩说明会相关的投教产品，提高投资者的参与度。三是加强业绩说明会的组织工作，方便投资者参会。

“下一步，投服中心将站在中小投资者的立场上，有针对性地向上市公司提问，争取在参会数量、行业类别、问题深度等方面不断取得突破，更好地发挥示范引领作用。”郭文英说。

天津证监局党委书记、局长兼天津稽查局局长毛寒松：

建议将业绩说明会纳入信披质量评价

■本报记者 昌校宇

9月2日，天津证监局党委书记、局长兼天津稽查局局长毛寒松在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上市公司2020年业绩说明会经验交流会”上表示，天津证监局高度重视业绩说明会工作，已经连续8年在辖区举办上市公司网上的集体接待日活动。

毛寒松介绍，天津局全面推动上市公司2020年年报和业绩说明会在辖区落地落实，落地见效。一是辖区企业全覆盖。2020年度共有59家公司召开了业绩说明会，仅有一家因信息保密的要求未召开，召开率超过98%。57家公司的董事长或总经理出席说明会，出席率超过96%。二是股东权利有保障，通过多元的投资者互动交流渠道，充分保障投资者参与度和知情权。三是沟通交流有成效。辖区本次业绩说明会，吸引了众多机构投资者、中小投资者、上下游的企业广泛参与，累计提出问题

1743个，公司回复问题1517个，平均回复率达到87%，有42家公司的回复率达到100%。四是机制探索见成效。业绩说明会畅通了上市公司关键少数与投资者的双向沟通机制。

毛寒松表示，天津证监局对下一步畅通上市公司与投资者沟通渠道，建立健全董事会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机制，有三点体会和建议：第一，营造践行股权文化的的良好氛围。业绩说明会是督促上市公司践行股权文化的重要方式，可以此为契机，探索多渠道加强投资者与公司关键少数的沟通交流机制，加强典型案例的推广宣传，推动形成敬畏投资者的文化氛围。第二，建议把召开业绩说明会的情况纳入信息披露质量评价工作。第三，鼓励引导如中小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和上下游企业等参与上市公司业绩说明会活动，发挥机构投资者投资价值研究能力，上下游企业熟悉行业特点的优势，提高业绩说明会交流的质量和效果。

江苏证监局党委书记、局长鲁颂宾：

监管与服务并举 推动业绩说明会提质

■本报记者 昌校宇

9月2日，江苏证监局党委书记、局长鲁颂宾在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上市公司2020年业绩说明会经验交流会”上表示，江苏证监局积极推动上市公司开好业绩说明会。近年来，召开业绩说明会的江苏辖区上市公司数量逐年攀升，质量不断提高。

鲁颂宾介绍，江苏证监局重点从三个方面开展工作：第一，监管与服务并举。江苏证监局一方面提高服务质量，通过在线培训等，邀请经验丰富的公司讲解“如何开好业绩说明会”，江苏辖区500多家上市公司参加培训，基本实现全覆盖。针对个别公司因缺乏经验或业绩不佳而存在顾虑的情况，江苏证监局与公司逐一沟通，精准动员。另一方面，落实好监管要求，专门发布通知，在引导

公司及时召开业绩说明会的同时，明确监管红线，要求依法依规展开交流。

第二，立足江苏特点，形成一套经验。基于江苏辖区上市公司数量多、分布范围广、新上市公司多等特点，江苏证监局一是将业绩说明会的内容纳入新上市公司监管第一课的例行培训，让公司在上市之初就树立起主动与投资者沟通的意识。二是发挥江苏省上市公司协会组建的董秘、财务总监、独立董事3个专业委员会的平台，以及下设的6个区域小组的作用，通过专题会议、座谈交流等多层次推动，使召开业绩说明会的意识渗透到每家企业。三是针对市场关注度高，以及投资者举报和负面舆情较多的公司，采取线上观摩等形式，强化重点督导。

第三，借助推动业绩说明会契机，努力营造上市公司与投资者良性互动的文化氛围。